# 银华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8年8月28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8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8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 §2 基金简介

### 2.1 基金基本情况

| | | |
|---|---|---|
| 基金名称 | 银华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 |
| 基金简称 | 银华交易型货币 | |
| 场内简称 | 银华日利 | |
| 基金主代码 | 511880 |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3年4月11日 | |
| 基金管理人 |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
| 基金托管人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495,992,093.45份 | |
| 基金合同存续期 | 不定期 | |
|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
| 上市日期 | 2013年4月18日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银华日利 | 银华日利B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511880 | 003816 |
|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 445,880,510.00份 | 50,111,583.45份 |

### 2.2 基金产品说明

| | |
|---|---|
| 投资目标 | 在保持本金低风险的前提下,力求实现高流动性和高于金融比较基准的收益。 |
| 投资策略 | 本基金将以市场价值分析为基础,以主动式的科学投资管理为手段,综合考虑各类投资品种的收益特性、流动性和风险特性,通过对国内外宏观经济走势、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的研究,以人眼为核心的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结合对货币市场利率变动的预期,进行积极的投资组合管理。在保证基金资产的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为投资人创造稳定的收益。 |
| 业绩比较基准 | 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高流动性、低风险品种,其预期收益和风险均低于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及股票型基金。 |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 项目 | | 基金管理人 | 基金托管人 |
|---|---|---|---|
| 名称 | |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信息披露负责人 | 姓名 | 杨文辉 | 田青 |
| | 联系电话 | (010)85183000 | (010)67596096 |
| | 电子邮箱 | yhjf@yhfund.com.cn | tianqing1.zh@ccb.com |
| 客户服务电话 | | 4006783333,(010)85186868 | (010)67596096 |
| 传真 | | (010)85183027 | (010)66275853 |

### 2.4 信息披露方式

| | |
|---|---|
|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 http://www.yhfund.com.cn |
|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基金级别 | 银华日利 | | 银华日利B |
|---|---|---|---|
|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 报告期(2018年1月1日-2018年6月30日) | | 报告期(2018年1月1日-2018年6月30日) |
| 本期已实现收益 | 863,353,693.96 | | 290,629,439.33 |
| 本期利润 | 863,353,693.96 | | 290,629,439.33 |
| 本期净值收益率 | 1.9568% | | 2.0812% |
|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 报告期末(2018年6月30日) | | |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 45,629,590,532.74 | | 5,124,294,654.46 |
|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 102.122 | | 102.269 |
| 3.1.3 累计期末指标 | 报告期末(2018年6月30日) | | |
| 累计净值收益率 | 20.5296% | | 14.7614% |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2、本基金采用收益不结转份额的全价计价方式,因此本报告中披露的净值收益率指标实际上为本基金净值增长率。

3、本基金于2013年4月3日进行了份额折算,折算后本基金份额面值由初始1.000元调整为100.000元 。

4、本基金期末基金份额净值含节假日收益。

####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银华日利

| 阶段 |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一个月 | 0.3301% | 0.0109% | 0.0288% | 0.0000% | 0.3013% | 0.0100% |
| 过去三个月 | 0.9450% | 0.0106% | 0.0873% | 0.0010% | 0.8577% | 0.0098% |
| 过去六个月 | 1.9568% | 0.0118% | 0.1737% | 0.0010% | 1.7831% | 0.0108% |
| 过去一年 | 3.9240% | 0.0117% | 0.3506% | 0.0010% | 3.5734% | 0.0107% |
| 过去三年 | 9.7615% | 0.0099% | 1.0565% | 0.0011% | 8.7050% | 0.0088%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 20.5296% | 0.0117% | 1.8562% | 0.0010% | 18.6744% | 0.0107% |

银华日利B

| 阶段 |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一个月 | 0.3813% | 0.0114% | 0.0288% | 0.0000% | 0.3525% | 0.0106% |
| 过去三个月 | 1.0074% | 0.0115% | 0.0873% | 0.0010% | 0.9201% | 0.0106% |
| 过去六个月 | 2.0812% | 0.0126% | 0.1737% | 0.0010% | 1.9075% | 0.0116% |
| 过去一年 | 4.1800% | 0.0124% | 0.3506% | 0.0010% | 3.8294% | 0.0114%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 14.7614% | 0.2978% | 0.5616% | 0.0010% | 14.1998% | 0.2968% |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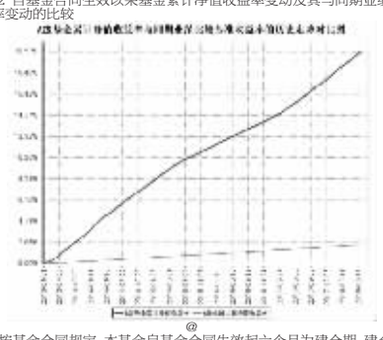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的金融工具,具体包括:现金;其现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5月28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证监基金字[2001]7号文)设立的全国性资产管理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2.222亿元人民币,公司的股东及其出资比例分别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4.10%,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6.10%,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8.90%,山西海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0.90%,杭州银华聚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57%,杭州银华敦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20%,杭州银华汇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22%。公司的主要业务是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公司注册地为广东省深圳市。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法定名称已于2016年8月9日起变更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着100只证券投资基金,具体包括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道琼斯88精选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核心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优质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富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领先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内需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和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中证等权重9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消费主题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上证5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上证5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银华永兴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银华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转债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800等权重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银华活钱宝货币市场基金、银华双月定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高端制造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惠增利货币市场基金、银华回报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国梦30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恒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战略新兴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逆向投资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生态环保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合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添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远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双动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大数据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量化智慧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多元视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惠添益货币市场基金、银华鑫锐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沪港深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鑫盛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添泽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体育文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上证5年期国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上证10年期国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惠安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添润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惠丰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债-5年期国债期货期限匹配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债-10年期国债期货期限匹配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万物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债5年期地方政府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10年期地方政府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债AAA信用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明择多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智能汽车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息科技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新能源新材料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农业产业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食品饮料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医疗健康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文体娱乐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多元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稳健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多元收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瑞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岁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智荟分红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心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瑞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小市值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混改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华茂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国企改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同时,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着多个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投资组合。

####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 姓名 | 职务 |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 | 证券从业年限 | 说明 |
|---|---|---|---|---|---|
| |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
| 洪利平女士 |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 2017年2月28日 | - | 9年 | 硕士学位,曾就职于生命人寿保险公司、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4年8月加盟银华基金,曾任基金经理助理,现任投资管理二部二级部门副总经理。自2017年2月28日起兼任银华浦惠货币市场基金、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自2017年3月22日起兼任银华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自2018年6月27日起兼任银华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自2018年8月1日起兼任银华合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
| 王树丽女士 |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 2018年6月7日 | - | 4.5年 | 硕士学位;2013年7月加入银华基金,历任交易管理部助理交易员、中级交易员、投资管理三部助理研究员、投资管理二部基金经理助理。自2017年6月4日起兼任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银华双月定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邓舒文女士自2018年7月2日起担任银华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执行制度》等,并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环节,本基金管理人构建了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公平地提供研究支持。同时,在投资决策过程中,各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严格遵守本基金管理人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机制。

在交易执行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在事后监控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股票交易情况进行分析,并出具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分析报告;另外,本基金管理人还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报告。

综上所述,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不存在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年上半年,债券收益率整体呈下行走势。基本面方面,经济运行稳中趋缓。监管层规范影子银行业务导致非标融资大幅萎缩,“结构性去杠杆”政策导向也对国有企业和地方政府的融资能力形成约束,“紧信用”格局凸显,并反映在了基建投资增速的下行以及信用风险事件的频发。与此同时,中美贸易摩擦不断升温,也对市场的风险偏好产生压制。通胀方面,国际油价上涨对CPI和PPI形成一定支撑,但由于猪肉价格走弱,加之实体经济在需求端面临下行压力,整体通胀风险可控。货币政策方面,央行分别于1月25日实施定向降准,于4月25日开展降准置换MLF操作,于7月5日再次实施定向降准,流动性表述由“基本稳定”调整为“合理稳定”进而调整为“合理充裕”,并在缴税、季末等时点加大了公开市场投放力度以维护资金面平稳,资金利率中枢有所回落,显示尽管货币政策稳健中性基调未变,但边际宽松信号明确。监管政策方面,年初央行302号文出台,对债券市场形成明显冲击;二季度以来资管新规、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商业银行流动性新规等重要监管规定相继落地,在过渡期等方面相较征求意见稿有所放松,显示严监管方向未变,但节奏上或更为积极稳妥。总体看,基本面稳中趋弱、货币政策趋松、监管政策趋稳的环境对债券市场有利,1年以内的短端资产收益率下行明显,3个月股份制存单从年初高点4.9%一路波动下行至6月底的3.80%。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操作较为灵活,一季度持续缩短久期,把握3月初利率高点,配置了适当的存款和存单,增厚组合收益。二季度前期卖长换短,确保组合季末流动性充沛;后期择时拉长久期,集中配置了3个月及以上期限的存款和存单,稳固组合收益。因资金偏松,股市偏弱,该组合规模上半年以来一直保持稳中增长的态势。

####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A级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956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1737%;本基金B级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081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1737%。

####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后市,中国经济在下半年仍面临一定下行压力。从内需来看,防风险、去杠杆政策导向未见明显变化,预计“紧信用”格局短期仍将持续,其对经济的滞后影响也将逐渐显现。此外,受制于居民加杠杆放缓以及棚改货币化安置的支撑力度边际减弱,房地产销售下行趋势可能尚未结束,房地产开发企业资金端压力或进一步加大,进而对上半年表现出较强韧性的地产投资形成制约。从外需来看,欧洲经济持续释放走弱信号,全球从同步复苏走向分化,与此同时中美贸易摩擦进一步增大了未来外需面临的不确定性。政策方面,严监管趋势未变,但更加注重把握好节奏和力度,避免发生处置风险的风险。货币政策方面,随着宏观审慎政策发力,货币政策关注点或从去杠杆向基本面回归,在当前国内经济存在下行压力、中美贸易摩擦持续不断的背景下,货币政策边际宽松的趋势有望延续,但央行大概率无意释放过度宽松预期,可能仍将保持相机抉择思路。此外,近期人民币汇率贬值有所加快,但央行未表达干预态度,结合当前国内基本面形势,汇率因素尚不构成货币政策的制约,但未来演进值得关注。总体看,当前宏观与政策环境在趋势上对债券市场尤其是利率债较为有利,而对于信用风险仍需保持警惕。

在操作上,组合仍将以维持流动性安全为第一位,增配高流动性资产,严防信用风险。在关键时点适当拉长久期、提高杠杆,并通过波段操作增厚组合收益。

####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同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委员会 (委员包括估值业务分管领导以及投资部、研究部、监察稽核部、运作保障部等部门负责人及相关业务骨干),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估值委员会委员和负责基金日常估值业务的基金会计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基金经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估值委员会决议之前会与涉及基金的基金经理进行充分沟通。运作保障部负责执行估值委员会制定的估值政策及决议。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本基金管理人未签约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

####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进行利润分配。

####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银华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银华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 资 产 | 本期末 2018年6月30日 |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
|---|---|---|
| 资 产: | | |
| 银行存款 | 18,916,518,698.61 | 24,318,081,274.65 |
| 结算备付金 | 46,792,060.20 | 8,695,640.41 |
| 存出保证金 | 19,188.76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1,246,846,645.06 | 19,950,950,011.48 |
| 其中:股票投资 | - | - |
| 基金投资 | - | - |
| 债券投资 | 31,146,846,645.06 | 19,950,950,011.48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100,000,000.00 | - |
| 贵金属投资 |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5,049,292,733.92 | 7,990,877,281.56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806,624,825.20 | 163,112,238.63 |
| 应收利息 | 206,580,080.96 | 222,184,304.09 |
| 应收股利 |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其他资产 | 28,296,439.46 | 34,567,208.76 |
| 资产总计 | 56,299,969,672.16 | 52,688,467,966.58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本期末 2018年6月30日 |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
| 负 债: | | |
| 短期借款 |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5,572,142,369.07 | 6,294,470,062.77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383,888.86 |
| 应付赎回款 | - | -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14,382,384.96 | 13,833,384.58 |
| 应付托管费 | 4,314,706.49 | 4,150,006.38 |
| 应付销售服务费 | 10,475,111.37 | 7,998,776.63 |
| 应付交易费用 | 356,948.06 | 319,415.44 |
| 应交税费 | 663,196.62 | - |
| 应付利息 | 3,307,739.58 | 7,350,075.34 |
| 应付利润 | - | 944,784,281.7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其他负债 | 40,442,069.80 | 48,259,382.12 |
| 负债合计 | 5,646,084,484.96 | 7,321,549,228.82 |
| 所有者权益: | | |
| 实收基金 | 49,598,899,182.97 | 45,293,636,998.46 |
| 未分配利润 | 1,054,986,004.23 | 73,281,732.30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50,653,885,187.20 | 45,366,918,730.76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56,299,969,672.16 | 52,688,467,966.58 |

注:(1)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采用收益不结转份额的全价计价方式,且期末基金份额净值含节假日收益;

(2)期末基金份额总额495,992,093.45份,其中,银华日利的基金份额净值人民币102.122元,份额总额445,880,510.00份;银华日利B的基金份额净值人民币102.269元,份额总额50,111,583.45份。

###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银华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
|---|---|---|
| 一、收入 | 1,390,553,666.37 | 701,233,167.00 |
| 1.利息收入 | 1,386,260,296.49 | 727,125,354.56 |
|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 546,610,230.37 | 392,583,724.72 |
| 债券利息收入 | 664,671,831.23 | 268,074,778.35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4,597,063.79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174,855,436.37 | 61,869,787.70 |
| 其他利息收入 | - | -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 4,293,099.88 | -25,902,150.07 |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 - |
| 基金投资收益 | - | - |
| 债券投资收益 | 4,293,099.88 | -25,902,150.07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 -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 - |
| 衍生工具收益 | - | - |
| 股利收益 | - | -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 300.00 | 9,962.51 |
| 减:二、费用 | 236,470,622.09 | 131,177,797.22 |
| 1. 管理人报酬 | 27,421,527.44 | 51,096,771.29 |
| 2. 托管费 | 26,226,468.27 | 15,329,031.34 |
| 3. 销售服务费 | 56,075,007.15 | 40,095,927.60 |
| 4. 交易费用 | - | - |
| 5. 利息支出 | 64,889,003.72 | 23,583,275.20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4,889,003.72 | 23,583,275.20 |
| 6. 税金及附加 | 439,139.00 | - |
| 7. 其他费用 | 1,619,386.51 | 1,072,791.79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1,153,883,133.28 | 570,055,369.78 |
| 减:所得税费用 | - | -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153,883,133.28 | 570,055,369.78 |

###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银华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 至 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 | |
|---|---|---|---|
| | 实收基金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45,293,636,998.46 | 73,281,732.30 | 45,366,918,730.76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 | 1,153,883,133.28 | 1,153,883,133.28 |
|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4,305,262,184.51 | -172,178,861.35 | 4,133,083,323.16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70,566,299,404.02 | 665,754,252.08 | 71,211,053,656.10 |
| 2.基金赎回款 | -66,260,037,219.51 | -837,933,113.43 | -67,097,970,332.94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49,598,899,182.97 | 1,054,986,004.23 | 50,653,885,187.20 |

| 项目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 | |
|---|---|---|---|
| | 实收基金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34,897,220,989.85 | 34,142,103.30 | 34,931,363,093.15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 | 570,055,369.78 | 570,055,369.78 |
|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3,800,615,467.70 | -75,266,246.72 | -3,875,881,714.42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40,164,698,314.18 | 256,966,546.79 | 40,420,664,900.97 |
| 2.基金赎回款 | -43,965,313,781.88 | -331,232,833.51 | -44,296,546,615.39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31,096,605,522.16 | 528,931,226.36 | 31,625,536,748.51 |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王立新_____ _____凌宇翔_____ _____伍军辉_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6.4 报表附注

#### 6.4.1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 6.4.2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6.4.2.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无。

##### 6.4.2.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无。

##### 6.4.2.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 6.4.3 税项

##### 6.4.3.1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8年1月1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下简称“资管产品运营业务”),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未分别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和其他业务的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的除外。资管产品管理人可选择分别或汇总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90号文《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18年1月1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发生的部分金融商品转让业务,按照以下规定确定销售额:提供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转让2017年12月31日前取得的股票(不包括限售股)、债券、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处于停牌期间的股票,为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债券估值(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的债券估值)、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 6.4.3.2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 6.4.3.3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8年10月9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 6.4.4 关联方关系

##### 6.4.4.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无。

##### 6.4.4.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 关联方名称 | 与本基金的关系 |
|---|---|
|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 |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
|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 |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
|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 |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
|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 基金托管人 |

#### 6.4.5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 6.4.5.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 6.4.5.1.1 股票交易

注:无。

##### 6.4.5.1.2 债券交易

注:无。

##### 6.4.5.1.3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关联方名称 |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 |
|---|---|---|---|---|
| | 回购成交金额 |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 回购成交金额 |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
| 东北证券 | 2,679,637,000.00 | 7.01% | - | - |

##### 6.4.5.1.4 权证交易

注:无。

##### 6.4.5.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关联方名称 |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 | | |
|---|---|---|---|---|
| | 当期佣金 |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
| 东北证券 | - | - | - | - |

| 关联方名称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 | | |
|---|---|---|---|---|
| | 当期佣金 |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
| 东北证券 | - | - | - | - |

注:无。

##### 6.4.5.2 关联方报酬

##### 6.4.5.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 87,421,527.44 | 51,096,771.29 |